

证券代码：835608

证券简称：鸪申文化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上海鸪申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谢凌霄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,042.00 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6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说明：无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042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042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

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042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042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042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经营的实际需要，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042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：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勤勉尽责，信誉良好，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042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海峰、宋佳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和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；本次股东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鸠申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鸠申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鸠申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9 日